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8-015 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3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15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出席会议董事8人。姜滨董事因出差未能到会，特授权赵文通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春光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见2018年4月17日《证券时报》公司2018—016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8年4月17日《证券时报》公司2018—017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故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18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报废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专家鉴定小组对本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进行测定，申请报废固定资产原值 674.98 万元，净值 26.34 万元，其中已清理资产后发生损失 0.15 万元，待清理资产净值 26.19 万元。报废的原因主要是使用年限已到，且存在设备老化、损坏、备件无法更换等，已不具备使用价值，到期报废。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19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议案》。本年度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基础上，根据需要另行增加报刊。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0 号公告。

十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何雁明先生、李耀忠先生、王凡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1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2 号公告。

十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为了实现公司产业发展战略和确保 2018 年生产经营目标的完成，公司拟适时继续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全部为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决议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贷款期限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班子按相关程序办理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十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宁夏中色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3 号公告。

十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4 号公告。

二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5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资产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6 号公告。

二十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钟景明、陈林、赵文通、姜滨、尹文新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7 号公告。

二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公司 2018—028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7 日